

##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是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虽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 一、投资情况概述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

### （二）投资金额

#### 1、募集资金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 2、自有资金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 （三）资金来源

####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公司自有资金

####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号），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05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4,569.5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5,454.86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114.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11日全部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

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110Z0001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触媒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2月11日		
募集资金总额	184,569.5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9,114.64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90,672.29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	13.17	2028年7月
	特种分子筛、环保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产业化项目	94.76	2023年12月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100.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1：以上“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统计的相关数据。

注2：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该议案已于2023年2月16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于2026年2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该议案已于2026年2月26日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及《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项目拟投资总额	原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第一次调整后项目拟投资总额	第二次调整后项目拟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	42,806.35	42,806.35	85,016.02	85,075.50	85,075.50
2	特种分子筛、环保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产业化项目	35,636.00	35,636.00	35,636.00	35,636.00	35,636.00
	合计	78,442.35	78,442.35	120,652.02	120,711.50	120,711.50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第一次调整后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第二次调整后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第三次调整后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	2023年6月	2024年2月	2026年2月	2028年7月
2	特种分子筛、环保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产业化项目	2023年2月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3：截至2025年12月31日，“特种分子筛、环保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的使用状态，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33,768.89万元，待支付款项金额430.05万元，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净额9.19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1,446.25万元，其中59.48万元优先用于补充“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投资增加部分，1,386.77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四）投资方式

##### 1、投资产品品种

##### （1）募集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

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 （2）自有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

## 2、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公司财务部工作人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 3、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4、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 （1）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2）闲置自有资金

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5,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公司财务部工作人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最近12个月内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 金(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 金金额(万元)
1	其他： <u>券商理 财产品</u>	147,000	94,000	1,517.08	53,000
2	结构性存款	61,000	36,000	225.98	25,000
合计				1,743.06	7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9.9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563.4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85,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8,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000

注：1. “实际投入金额”、“实际收回本金”为最近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后的累计金额；

2. 最近一年净资产、净利润是指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以及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实际收益具体为最近12个月赎回相关产品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

4.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为截至2026年2月28

日的投资额度；

5. 上述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按照期间单日最高余额计算。

6. 最近 12 个月是指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是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虽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5、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

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触媒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 **六、上网公告文件**

1.《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7日